

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 址：10570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71 號 14 樓

電 話：(02)2756-9608、傳真：(02)2756-9609

聯絡人：丁怡菱 Email: tfec.tw@msa.hinet.net

受文者：本會全體會員代表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全國工技顧字第 1050001 號

附件：會員代表登記參加第五屆各委員會意願調查表

主旨：有關本會會員代表登記參加本會第五屆各委員會之委員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檢送會員代表登記參加委員會意願調查表如附件，有意參加之會員代表，請於 105 年 1 月 20 日前填寫調查表回傳至本會，秘書處彙整後將請各委員會主任委員就登記報名之會員代表中選取 2 至 3 位加入該委員會，再送下次理事會通過後聘任。

正本：本會全體會員代表

副本：本會秘書處

理 事 長



會員代表登記參加第五屆各委員會意願調查表

一、請於下表中勾選欲參加之委員會，於 105 年 1 月 20 日前 回傳至秘書處彙整，傳真：(02)2756-9609。

二、各委員會組織章程請見次頁。

委員會名稱	職稱	姓名	任職單位		請勾選
會員委員會	主任委員	劉恒昌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	
權益委員會	主任委員	王炤烈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法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李順敏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工程師	
技術委員會	主任委員	楊宗興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企劃委員會	主任委員	黃煌輝	尹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總經理	
國際及兩岸關係委員會	主任委員	莫仁維	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	
資訊委員會	主任委員	周頌安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青年委員會	主任委員	林育祺	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公共關係委員會	主任委員	陳一坤	正弦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三、會員代表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姓 名：

職 稱：

聯絡電話：

手機：

傳 真：

Email：

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各委員會組織規程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18 日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29 日第一屆第十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 95 年 4 月 17 日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2 日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

一、本規程依據本會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訂定之。

二、本會得設置企劃委員會、會員委員會、技術委員會、國際及兩岸關係委員會、法務委員會、權益委員會、資訊委員會、論文及出版委員會、青年委員會、公共關係委員會。

三、各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企劃委員會：

- (一) 研擬本會會務發展事項。
- (二) 協助政府研訂工程技術顧問事業之發展事項。
- (三) 研擬我國加入 WTO 後，工程技術顧問業之發展與因應事項。
- (四) 推動 APEC 認證工作。
- (五) 有關學術界與工程界之工程研究與交流之規劃籌備事項。
- (六)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會員委員會：

- (一) 徵募新會員事項。
- (二) 審查會員入會資格及退會事項。
- (三) 辦理會員證書核發初審事項。
- (四) 促進與會員聯繫事項。
- (五) 提供有關會員動態資料。
- (六)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技術委員會：

- (一) 舉辦工程技術研討會、座談會、觀摩活動及專題演講事項。
- (二) 推廣工程建設之新技術與新觀念事項。
- (三) 編輯有關工程學術與技術書刊事項。
- (四)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國際及兩岸關係委員會：

- (一) 加強國際及兩岸工程技術顧問團體之聯繫、交流與合作事項。
- (二) 有關國際及兩岸學術與技術會議資料之收集、佈告與服務事項。

- (三) 促進並辦理參加國際及兩岸工程學術與技術會議及工程考察事項
- (四) 協助本會之各委員會辦理國際性及兩岸學術與技術研討會等活動。
- (五)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法務委員會：

- (一) 研究工程招標、採購之有關法令並提供具體改進意見。
- (二) 研討技師法、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部份條文修訂。
- (三) 有關本會章程修正之初擬。
- (四) 舉辦工程法律研討會與講習會。
- (五)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權益委員會：

- (一) 有關會員權益之維護與爭取事項。
- (二) 協助政府訂定有關會員權益維護之辦法與規章事項。
- (三) 擴展產、官、學、民意代表之人際關係，維護會員權益。
- (四)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資訊委員會：

- (一) 建置與維護公會網際網站。
- (二) 有關工程資訊管理系統之研究與推廣事項。
- (三) 有關工程資訊之蒐集、整理與交流事項。
- (四)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論文及出版委員會：

- (一) 舉辦工程論文講座或研討會。
- (二) 辦理論文之審查、評定等相關事項。
- (三) 出版本會會訊及各委員會所舉辦之講座、研討會、講習會、專題研究及法令規範研究等文集。
- (四)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青年委員會：

- (一) 促進青年工程師積極參與會務活動，推動技能教育。
- (二) 促進工業界及學術界之合作，共同推動各項有關青年工程師建教合作事宜。
- (三) 辦理各種工程科技、學術研討會與座談會等。
- (四) 配合國際工程師協會(FIDIC)，參加交流活動。
- (五) 有關工程教育資訊之蒐集、整理與交流事項。
- (六) 有關工程教育之研究發展與推廣事項。
- (七) 其他與建教合作推展、學術活動及工程教育相關事項之推行。
- (八)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公共關係委員會：

- (一) 建立本會良好之對外關係。
- (二) 加強本會與產業、行政、立法機關間之溝通協調。
- (三) 協助相關法令制度制定、修正之推動。
- (四) 其他經本會理事會通過交辦事項。

- 四、各委員會主任委員一人、副主任委員一人、委員若干人、幹事一人，由理事長提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其任期與當屆理、監事任期相同，連聘得連任。
- 五、各委員會係內部組織，應遵行本會章程所定之任務，並執行理事會交辦事項，對外行文以本會名義行之。
- 六、各委員會之經費，由本會統籌編列。
- 七、各委員會每三個月舉行會議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並擔任會議主席，必要時得另外召集臨時會議。
- 八、各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委員會過半數之出席，出席委員較多數之同意，並經提報本會理事會通過後實施。
- 九、各委員會主任委員經理事會通知應列席本理事會議，提出工作執行報告，並列入會議紀錄。
- 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會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一、本規程經本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